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一、青岛能源所基本职能	1
二、青岛能源所机构设置	2
三、青岛能源所 2021 年部门预算	2
部门收支总表	4
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4
部门收入总表	5
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6
部门支出总表	7
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8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0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1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3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4
四、其他事项说明	15
五、名词解释	15
(一) 收入科目.....	15
(二) 支出科目	15

一、青岛能源所基本职能

中国科学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以下简称“青岛能源所”）是由中国科学院、山东省人民政府、青岛市人民政府于2006年7月启动筹建，2009年11月30日通过共建三方验收并纳入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工程”管理序列的国立科研机构。

2017年3月，大连化物所和青岛能源所融合发展全面启动，2017年10月中国科学院批准依托大连化物所、青岛能源所筹建中国科学院洁净能源创新研究院。2019年6月17日，山东省、中科院、青岛市三方签署协议以青岛能源所为依托单位，在中科院洁净能源创新研究院（青岛）基础上，共同筹建山东能源研究院，以满足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需求，支撑国家能源创新体系建设，提升山东省能源科技创新能力，服务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2020年1月9日，中国科学院与山东省人民政府在济南举行山东能源研究院成立座谈会，标志着山东能源研究院正式成立。2020年12月5日，青岛新能源山东省实验室组建方案通过山东省科技厅组织的专家论证会，并在12月17日挂牌成立。形成了青岛能源所、山东能源研究院、青岛新能源山东省实验室“三位一体”的发展格局。

青岛能源所坚持创新驱动与需求牵引相结合、原始创新与集成创新并重，聚焦新能源与先进储能、新生物、新材料领域，开展战略性、基础性、前瞻性和系统集成重大创新研究，突破领域前沿科学难题和核心关键技术，提供重大创新

成果和系统解决方案，在满足国家和区域重大需求方面发挥不可替代作用，不断为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重大贡献。

截至 2020 年底，青岛能源所拥有生物学、化学工程与技术两个博士后流动站，生物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化学工程与技术、材料与化工工程共四个一级学科博士培养点；生物与医药、化工与材料两个专业硕士学位培养点，形成了涵盖生物、化学、化工、材料等领域的学科培养体系。博士后流动站连续多年引进博士后人数位居驻青科研机构第一名，80%来自中科院及高水平大学，近 5 年获批人社部“博新计划”“联合资助”等项目 10 项。

二、青岛能源所机构设置

中科院青岛生物能源与过程研究所内设机构：办公室、科技处、知识产权与成果转化处、人事教育处、财务资产处、综合管理处、规划战略与信息中心、公共实验室、中试技术服务中心、生物能源研究室、特种功能材料研究室、先进储能技术研究室、化石能源研究室、氢能与燃料电池研究室、太阳能研究室、泛能源大数据与战略研究中心。

三、青岛能源所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也是实施“三位一体”的发展格局的第一年。研究所坚决执行中科院的总体工作思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

院重大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工作的全面领导，以深入实施率先行动计划为统领，以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为主线，统筹推进全院改革创新，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青岛能源所 2021 年初部门预算总额 35773.06 万元，比 2020 年初预算增加了 1547.36 万元，增长 4.52 %。青岛能源所部门预算既包括全所的各类人员支出和机构运行支出，也包括组织科技创新活动、人才引进与培养、科研条件及后勤保障、合作交流与咨询传播、科研设施专项运行等支出。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27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科学技术支出	3505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720.46
四、事业收入	2650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5773.06	本年支出合计	35773.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35773.06	支 出 总 计	35773.06

(一) 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学技术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我单位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5773.06 万元。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 结转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下级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 他 收 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教 育收费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052.60		8,552.60			26,500.00						
20602	基础研究	4,768.80		2,268.80			2,50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2,500.00					2,500.00						
2060205	重大科学工程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2,268.80		2,268.80									
20603	应用研究	23,162.40		6,162.40			17,000.0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21.40		121.40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21.40		121.4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7,000.00					7,00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7,000.00					7,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46		720.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46		720.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27		587.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33.19		133.19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年初，我单位收入总计35773.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273.06万元，占25.92%；事业收入26500万元，占74.0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052.60	19,687.90	15,364.70			
20602	基础研究	4,768.80		4,768.8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2,500.00		2,500.00			
2060205	重大科学工程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2,268.80		2,268.80			
20603	应用研究	23,162.40	19,687.90	3,474.5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21.40		121.40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21.40		121.4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7,000.00		7,00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7,000.00		7,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46	720.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46	720.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27	587.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33.19	133.19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年初，我单位支出总计35773.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408.36万元，占57.05%；项目支出15364.7万元，占42.9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273.06	一、本年支出	9273.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273.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科学技术支出	855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720.46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9273.06	支 出 总 计	9273.0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 收入预算

2021 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预算数为 9273.06 万元。

2. 支出预算

2021 年初，科学技术支出预算数为 855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数为 720.46 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5,052.60	19,687.90	15,364.70
20602	基础研究	4,768.80		4,768.8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2,500.00		2,500.00
2060205	重大科学工程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2,268.80		2,268.80
20603	应用研究	23,162.40	19,687.90	3,474.50
20608	科技交流与合作	121.40		121.40
2060801	国际交流与合作	121.40		121.4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7,000.00		7,000.0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7,000.00		7,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46	720.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46	720.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27	587.27	
2210203	购房补贴	133.19	133.19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压减一般性、非刚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支出，合理保障了重大支出需求。2021年初，我单位预算支出 35773.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408.36 万元，占 57.05%；项目支出 15364.7 万元，占 42.9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408.36	5,647.14	761.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47.14	5,647.14	
30101	基本工资	1,650.00	1,65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3.19	133.19	
30107	绩效工资	1,883.88	1,883.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2.80	1,182.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00	12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00	9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7.27	587.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22		706.22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5	水费	25.00		25.00
30206	电费	294.94		294.94
30207	邮电费	8.00		8.00
30208	取暖费	70.00		7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0.00		150.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00		6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8.00		8.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6		3.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8.00		8.00
30226	劳务费	20.00		2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29		9.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3		13.7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		5.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10	资本性支出	55.00		5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5.00		3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0.00		20.0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6408.36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5647.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2. 公用经费 761.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等。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6.99	0.00	13.73	0.00	13.73	3.26

(七)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切实采取措施，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6.99 万元。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中央组织部、中央外办等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17 号），从 2017 年起，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境）开展学术交流合作经费实行区别管理，不纳入中央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我单位教学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境）开展学术交流合作，实行严格审批制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 13.73 万元，主要用于科研业务用车购置和运行支出，其中公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13.73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 3.26 万元，主要用于国内外科技交流与合作的公务接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八) 关于政府性基金收支表的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九) 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其他事项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五、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2. **教育支出（类）**：反映用于教育事务方面的支出。

高等教育：反映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各类高等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3. 科学技术支出(类):反映用于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中国科学院预算中主要涉及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与开发、科技条件与服务、科技交流与合作、其他科学技术支出等款级支出科目。

(1) 基础研究:反映从事基础研究、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研究机构的支出、专项科学研究支出,以及重点实验室、重大科学工程的支出。

(2) 应用研究:反映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3) 技术与开发:反映用于技术与开发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从事技术开发研究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值的专项技术开发研究的支出,以及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和推广支出等。

(4) 科技条件与服务:反映用于完善科技条件及从事科技标准、计量和检测,科技数据、种质资源、标本、基因的收集、加工处理和服务,科技文献信息资源的采集、保存、加工和服务等为科技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支出。

(5) 科技交流与合作:反映科技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支出,包括为提升国家科技水平与国外政府和国际组织开展合作研究、科技交流方面的支出,以及重大国际科技合作专项支出等。

(6)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反映除以上各项以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包括用于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的补助支出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反映用于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反映用于对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事务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反映推动对外文化贸易发展方向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反映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中国科学院预算中主要涉及住房改革支出1个“款”级科目。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其中：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用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

8.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